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李猛先生将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由公司董事刘振飞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许霞女士（主任委员）、郭云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委员组成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7日